首批花园式单位和小区评选揭晓

为推进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工作,全市各部门、各单位大力开展单位庭院和居住小区绿化美化活动,城市生态环境和面貌得到明显改善,近日,经各区(市)绿化主管部门初审,市住建局、市城管局组织的评审委员会查阅资料和现场评验,滕州市委党校等全市27个单位被授予2014年度第一批市级"花园式单位"称号,中央城等全市32个小区被授予2014年度第一批市级"花园式小区"称号。

花园式单位▶▶

滕州市:中国共产党滕州市委员会党校、滕州市气象局、滕州市人民政府荆河街道办事处、枣庄供电公司滕州供电部、滕州市人民政府龙泉街道办事处、滕州市至善中学。

薛城区:枣庄市公安局、枣庄市薛城区常庄镇人民政府、枣庄市薛城区奚仲中学、枣庄市公安消防支队薛城区大队。

山亭区:山东省枣庄市第十八中学、枣庄市山亭区人民医院、枣庄市山亭区自来水公司。

市中区:枣庄市市中区回民小学、枣庄市市中区林业局、枣庄市市中区齐村镇中心小学、枣庄市市中区国家税务局、山东省枣庄市第九中学、山东省枣庄市第四十一中学、枣庄市市中区工商局。

峄城区: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政府、枣庄市峄城区上实环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山东省枣庄市第一中学东校、山东省枣庄市第一中学西校、枣庄市峄城区职业高等中学。

台儿庄区:枣庄市台儿庄区公用事业管理局、枣庄市台儿庄区公路管理局。

花园式小区▶▶

滕州市:滕州市中央城小区、滕州市远航第一国际小区、滕州市滕都帝景小区、滕州市翠湖天地小区、滕州市爱家豪庭小区、滕州市百合花园小区、滕州市罗纳香颂小区、滕州市西班牙庄园小区、滕州市清河尚城花园小区。

薛城区:薛城区中央花城小区、薛城区燕山国际B区广泰花园小区、薛城区燕山国际小区A区、薛城区中和嘉园小区、薛城区阳光丽舍小区。

山亭区:山亭区欧情豪庭小区、山亭区锦绣花园小区、山亭区枣花园小区、山亭区樱花园小区。

市中区:市中区东湖阳光小区、市中区白马庄园小区、市中区中兴花园小区、市中区东郊小区、市中区君府城小区、中国共产党枣庄市委员会宿舍、市中区锦龙国际花园小区、市中区道南里小区。

峄城区:峄城区凤鸣山庄小区、峄城区福兴小区。

台儿庄区:台儿庄区香格里拉·康城小区、台儿庄区金桂家园小区二期、台儿庄区金色花园小区。

高新区:高新区锦绣园小区。

薛城城管强化渣土管理

薛城讯 近日,薛城区城管局渣土管理办公室重点解决市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渣土、建筑垃圾清理问题,实施了"近距离服务,低重心运行,长效式管理"的三项新举措,让管理成果真正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近距离服务"就是管理前置,做好宣传和预防工作。对薛城区、新城区的所有工地进行排查,通过上门宣传政策法规、提供咨询服务、与施工方签订责任书等方式做到源头管控,并对进度进行跟踪,在渣土、建筑垃圾处理等重点环节。

"低重心运行"。就是让渣土办的执法队员们扎根工作第一线,实现从工地到路面、从运输到消纳场地的全程监控,防止违规施工,防止扬尘污染空气,防止带泥车辆上路。

"长效式管理"形成制度,确保整治效果。值班与巡查相结合,昼查与夜查相结合,并将长期坚持,防止出现反弹。轮班去盯守、轮流去巡查、轮换去工地,保证不出现盲时、盲区。

(通讯员 **杨家贵 薛洁**)

峄城城管抓好提案办理质量

峄城讯 今年以来,峄城区城管局在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工作上,不断提高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质量。截至目前,已办理人大代表建议2个,政协委员提案25个。

强化认识,领导带头督办。树立议案办理工作是推动城市管理工作上台阶的理念,把代表、委员的建议转化为城市管理工作的实际推动力。深入调研,确保取得实效。多次走访城区主要建筑工地进行协调沟通,共设置施工工地围挡6处,施工工地硬化12处。创新方式,提高办理质量。峄城城管局积极做好联办工作,已完成了城区内公交泊站规划的初步选址工作。

(通讯员 **朱静**)

6月10日,滕州市2014年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启动。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解答市民关于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问题40余人次。增进了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的了解,收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通讯员 **杨肇修** 摄)

山亭公安 "安民行动"保民安

山亭讯 6月12日至13日,市公安局山亭分局先后召开全区系列安民行动东、西片区调度会。该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史成华,各派出所所长、负责刑事案件的副所长和刑侦大队全体民警参加了会议。

会上通报了1至5月份全区安民行动业务完成情况、1至5月份全区刑事技术业务完成情况;各派出所所长、刑侦大队副大队长汇报了今年以来在侦案件情况及系列安民行动开展以来"网上灭枪"、"打黑"、"禁毒"、"追逃"、"刑事技术工作"等工作情况,并进行了交流发言。史成华要求,民警们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紧迫感,加大打击力度,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加强协作配合,加大对案件信息的收集、分析、研判力度,全力侦破一批积案;积极运用各项措施,加大追逃力度;着力提高兼职技术员现场勘查和检验鉴定能力,最大限度地为侦查破案提供支持;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提高证据意识、程序意识,严格公正、文明规范执法。

(通讯员 **张雷 李德宏**)

薛城司法 "一对一"开展矫正人员教育

薛城讯 为确保"三夏"期间的社会稳定,薛城区司法局沙沟司法所在三夏农忙时节组织工作人员深入到各工作社区(村)对在册35名社区矫正人员进行走访,进行一对一谈话和法制教育,发放社区矫正管理知识手册,从源头上预防各类矛盾纠纷隐患,确保"三夏"安全生产工作顺利开展。

司法工作人员通过走访排查及时了解社区矫正人员的现实动态,掌握了辖区矫正人员情况,告诫他们在"三夏"期间要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认真落实每月10日公益劳动制度,保证自己不出现任何问题。同时,要随身携带手机并保持开机状态以便随时定位,有特殊情况需立即上报司法所。并将存在情绪反常、行为异常、抗拒监管等情形的矫正对象记录在案,列入重点管理对象,实施重点监控,严防脱管、漏管、重新犯罪;三夏期间严格加强工作人员值班备勤工作,保持电话畅通,实时掌握影响社会稳定的预警性信息。

(记者 **姜爱民** 通讯员 **刘燕**)

为进一步加强校园安保工作,近日,峄城公安分局底阁派出所创新思路,组织民警走进校园开展安全防范教育,将校园安保工作经验以及校园安防小知识传授给师生,以增强广大师生安防能力,强化辖区校园安全保卫工作。(通讯员 **任晓莉** 摄)

羊庄派出所调解矛盾化纠纷

滕州讯 近日,在羊庄镇某村上演了一出公婆媳因家庭琐事"大战",王某时常因家庭琐事与公婆发生矛盾,相互大打出手。

接警后,羊庄派出所民警对双方进行劝解调和,平息矛盾。但因双方积怨太深,互不相让,终因调和失败告终。派出所民警将王某和其公公分别行政拘留。

(通讯员 **朱良**)

武装巡逻应对反恐新形势

本报讯 为进一步深化完善武装巡逻实战化、常态化工作机制,应对反恐新形势,特警支队支队长闫吉文带领市公安局联合检查组,对各分(市)局武装巡逻工作进行检查督导。

联合检查组采取听取汇报、翻阅文档及现场检查等方式,从组织领导、警力部署、武器装备配备、重点部位和快速反应机制5个方面,对各分(市)局武装巡逻工作进行细致全面督导。期间,联合检查组深入到枣庄高铁站、滕州高铁站、市立医院、台儿庄古城区、峄城冠世榴园景区等8个重点部位,实地督导武装巡逻开展情况。现场检查武装巡逻民警警械配备是否齐全,操作是否熟练,巡逻车辆是否符合实战要求,同时检查巡逻区域、路线、时间、班次等情况。经督导检查,联合检查组对发现7个方面的问题,向有关分(市)局进行反馈并要求限期整改。就下一步武装巡逻工作,联合检查组提出了建议和意见。

(通讯员 **姜洪君**)

近日,滕州市公安局西岗派出所民警了解到辖区种粮大户家中父亲住院,延误了60余亩小麦收割和10余亩土豆的收获,雹灾过后庄稼欠收等情况后,指导员杨传忠带领部分民警帮助联系抢收小麦和土豆并为其年迈的母亲送来生活用品。

(通讯员 **张孝金** 摄)

圆满完成高考校园安保

本报讯 自6月7日我市开始高考以来,各分(市)局特巡警大队严格按照市局部署和任务要求,安排警力到考试现场进行安保巡逻,做到警力部署到位、措施落实到位、工作效率到位;为我市高考创造安全、稳定、和谐的社会治安环境。

期间,为确保高考顺利进行,各分(市)局特巡警大队采取以下措施:在考点设立执勤点,定点值守,防止出现涉及考生、家长人身、财物安全的各类案件;在考场周围设置隔离带,疏导考生有秩序地进出考场,防止践踏事件发生,确保考生顺利到达考点;在考点开辟绿色通道,派出警车作为高考流动应急服务车,在校门外随时待命,考生如有忘带身份证、准考证、学习用具或有报警需求,执勤民警能够及时为考生服务。

至6月8日,通过民警在考点开展安全保卫、武装巡逻,未发生一起影响考生考试的事件,圆满完成了高考安保任务。

(通讯员 **杨慧 姜洪君**)

文艺采风进警营

峄城讯 6月7日,《中国文学》总编辑明杰、山东煤炭文联舞协副主席陈洪敏在市公安局特警支队长闫吉文的陪同下,到峄城公安分局开展"走进警营"采风活动。

明杰和陈洪敏一行首先听取了峄城公安分局整体工作的介绍,观看了《创新之路》视频片,随后深入底阁派出所、坛山社区警察中队鹭鸣湖社区警务室等基层一线,走进警营,现场采风。他们表示,通过走进警营采风,进一步了解了公安工作,激发了创作热情,回去后将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大力宣传峄城公安机关的创新工作的经验做法,扩大社会影响力,提升正能量,为峄城公安工作的创新发展和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提供良好的舆论支持。

(通讯员 **王祥武**)

20名优秀警员充实队伍

薛城讯 近日,经过薛城公安分局党委的批准,分别从治安、刑侦、交警抽调出20名优秀的特巡警队员充实到特巡警大队。

6月5日上午,薛城特巡警大队组织20名特巡警队员召开见面交流会。会上,教导员代表全体民警向新同志们表示热烈欢迎,并简要介绍了特巡警大队的队伍主要工作职责、任务及大队现状。希望新分来的同志在今后的工作中,尽快熟悉工作岗位,了解任务职责、适应工作生活环境;尽快进入工作角色,虚心向老同志请教,共同做好当前公安工作。

(通讯员 **高喜祥 姜洪君**)

枣庄特警 案件举报▶ 0632—3656215

薛城法院全面推进司法公开

薛城讯 今年以来,薛城区法院结合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积极探索司法公开的新举措,保障了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着眼建章立制,规范司法公开。制度是司法公开的关键和保障。今年初,该院制定了《关于推进司法公开、新闻宣传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明确了信息公开的原则、目标、主体、时限、范围、方式、途径等。同时成立"推进司法公开、新闻宣传"工作小组,对司法公开和新闻宣传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定期组织专项检查,确保公开事项切实得到落实。

创新公开载体,丰富公开形式。该院在审判楼及立案大厅设置电子显示屏,不间断地滚动播放开庭信息,让当事人及时了解案件开庭情况。在审判楼门厅安装诉讼触摸查询系统,与审判业务管理系统同步运行,当事人持有效证件就能在审判庭门厅触摸屏上查看案件流程及相关内容,方便当事人了解案情。开庭审理案件时同步录音录像、同步记录、同步显示庭审记录,公开展示庭审证据、公开展示适用的法律法规。尤其是,该院还大力推进信息化建设,以科技促公开,完善了法院门户网站、官方微博等新型公开载体建设,组织法官做客"市民热线",取得了较好的公开效果。

主动接受监督,畅通公开渠道。对本辖区有重大影响的案件和涉及群众利益的案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公民和社会组织旁听庭审,主动接受监督。认真落实"法院开放日"等司法公开制度,邀请辖区中小学师生等参观法院,召开征求当事人意见座谈会,让群众零距离接触法官、了解司法,进一步增强了司法的公开透明度。为实现在诉讼活动中践行群众路线,该院加大人民陪审员的参审力度,年初增选人民陪审员34名。

(通讯员 **陈平 王龙**)

近日,为做好档案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山亭区法院档案室对该院1951年至1967年的陈旧卷宗档案进行认真核查整理,按照年份和类别,分别装订、排列、编号、编目、装盒。图为该院档案室工作人员正在认真整理卷宗档案。

(通讯员 **朱雯雯** 摄)

台儿庄法院公开承诺书

台儿庄讯 为牢记和践行党的宗旨,充分展示党员"服务人民、奉献社会"、法官"公正司法、司法为民"的良好形象,该院发布承诺书,主动接受广大群众、社会各界和新闻媒体的监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在公开承诺中表示: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坚定党性,严格遵守党章,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理想信念,践行群众路线。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不断提升自身的政治理论素养。注重理论联系实际,仅仅围绕全区工作大局,提升工作水平。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在宗旨意识、工作作风、廉洁自律等方面摆问题、找差距、明方向,改进工作作风,杜绝"四风"现象,提升服务水平,努力为广大人民群众解决力所能及的实际问题。忠于宪法法律,认真履行职责,公正高效文明办案,不办超审限案件,提升案件质效,维护公平正义,推进社会和谐。牢记司法为民宗旨,落实便民、利民、为民举措。坚持"公正司法、司法为民",切实增进群众感情,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善于听民声、察民情、解民意。坚持公正廉洁司法。牢固树立"法律红线不能触碰,制度底线不可逾越"的理念,自觉遵守法律和人民法院的各项纪律规定,保持良好的司法作风和职业修养。严格恪守法官职业道德。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最高人民法院"十个不准"的规定,坚决克服司法不正之风,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树立人民法院和法官良好的司法形象。

承诺书发布后,在广大法官干警中引起了积极的共鸣,大家一致表示:要以公开承诺为凝聚力,营造风清气正执法为民新氛围,以实际行动着力实现司法服务、审判作风、司法公信、公正司法的大提升。

(通讯员 **王浩**)

近日,峄城区人民法院一项重点建设工程峨山法庭破土动工,预算总投入资金约300万元。据悉,峨山法庭的前身是底阁法庭,峄城法院党组根据发展形势和审判需要,申报设立峨山人民法庭。

(通讯员 **王敏 武蓉 孙文冲** 摄)

峄城法院多措并举护"三夏"

峄城讯 当下正是"三夏"农忙时节,为确保农民当事人生产、诉讼两不误,山东省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法院立足于群众需求,切实发挥审执职能,多措并举拓宽便民、利民、为民措施,最大限度的满足群众司法需求,全力护航"三夏"生产,受到广大农民群众的好评。

该院开辟涉农案件"绿色通道",做到快立案、快审理、快结案、快执行,还推出了诉前调解、简易程序速裁、缓减免诉讼费、执行救助等利民、便民举措,确保农民朋友不因诉讼影响三夏生产。

该院抽调业务审判和执行业务骨干专门设立了服务农忙生产的送法下乡服务队,根据三夏农忙季节和农村当事人时间不固定的特点,坚持下乡巡回法制宣传、法律咨询,灵活安排开庭时间,到案发地开庭,就地解决纠纷,尽量减少农村当事人的奔波。

该院积极加强同工商、物价、公安等职能部门协调,协同作战,严厉打击销售假冒伪劣农资和哄抬农资价格的坑农害农行为,积极向农民讲解涉及化肥、种子等纠纷案件的法律专业问题,并指导农民索要有关生产资料的有效凭证并保存好,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截至目前,该院共受理涉农案件15件,审结12件,其中调解7件,其中巡回就地办案5件。

(通讯员 **王敏 武蓉**)

法院传真

安全驾驶 遵守交规 做文明有礼的驾驶员